

# 工资那些事儿

## 一简析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

大明在广州找到了一份工作，开始了自己的打工之旅。关于工资，他提出了一些问题。

### 工资约定

大明和老板签订了劳动合同，列明每月基本工资为 2500 元、技术津贴 100 元，每天工作 8 小时，每周工作 5 天。



以下费用由公司支付，但不包含在工资里：

五险一金	劳动保护费用	独生子女补贴
计划生育奖	抚恤金等福利费用	非劳动报酬性收入

(详见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 62 条)

### 加班费的计算

工厂赶着出货，要求员工加班。大明周一开始连续 3 天从下午 6 点加班到晚上 9 点。



### 大明的加班工资该怎么算？

月工资除以一个月计薪的时间（月计薪天数为 21.75 天，月计薪小时数为 174 小时）。

大明每月工资（含补贴）为 2500+100=2600 元，所以大明的时薪是  $2600 \div 174 = 14.94$  元。

超出正常工作时间，按本人工资的 150% 计算，所以大明 3 天的加班工资为  $14.94 \times 3 \times 3 \times 150\% = 201.69$  元。

加班费的计算方法	平日超过 8 小时后的工作时间	时薪 × 加班时间 × 150%
	休息日工作，无法安排补休	日薪/时薪 × 加班时间 × 200%
	法定休假日工作	日薪/时薪 × 加班时间 × 300%

(详见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 19、20 条)

### 病假也有工资

因为过度劳累，大明生病了，向工厂递了病假条，请了 1 天假休息。



### 大明请病假了，工资该怎么算？



工厂支付的病假期间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的 80%。广州市的最低工资标准为 1895 元/月，即  $1895 \div 21.75 = 87.13$  元/天。

所以大明当天的病假工资不得低于  $87.13 \times 80\% = 69.7$  元/天。

### 非因工病假

- 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80%

### 工伤医疗期

- 原工资福利待遇不变

### 事假

- 用人单位可以不支付工资

(详见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 24、25 条  
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 26 条)

### 罚款/扣款

大明操作时不慎弄坏了一台机器。工厂花了 1500 元的修理费。老板告诉大明，要从大明的工资里扣除 200 元，作为机器修理费的补偿。



### 工厂的扣款合法吗？

大明使用机器是为了工作，并非故意弄坏或违章操作，机器的损坏应属于合理损耗，修理费应由工厂承担。因此工厂的扣款是不合法的。



因劳动者过错造成用人单位直接经济损失

用人单位应提前书面告知扣工资的原因和数额，否则不得扣除

扣除后月工资余额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

必须满足上述条件，否则不得在工资扣除

(详见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 15 条)

## 发放工资

发工资那天，工厂把工资打进大明的银行卡里。他觉得工资数目不对，找财务人员核对。财务人员说上周发的月饼也是工资的一部分，在他工资里扣掉那部分钱，也没有给大明发工资清单。



月饼是实物，并非货币，不可充当工资。工厂发工资时应提供工资清单。工人有权查询和核对本人的工资清单。



用人单位支付工资时，应当向劳动者提供本人的工资清单。

用人单位应当以货币形式按照确定的工资支付周期足额支付工资。

(详见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10、17条)

## 工厂停工

工厂没有接到订单，停工半个月。发工资时，工厂只发了半个月的工资，老板说停工期没有工资。

非因劳动者原因造成用人单位停工、停产，工厂应该支付工资或者生活费，直到工厂复工、复产或者解除劳动关系。因此工厂应支付整月工资给大明。

停工  
30天内

按正常工作时间支付工资

停工超过  
30天

按照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80%支付劳动者生活费

(详见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39条)

## 解除劳动关系

大明在厂里工作了一年，向工厂提出了辞工。但工厂还欠两个月的工资没发。



大明怎样才能要回工资？



大明可以到劳动局或者劳动监察大队投诉工厂拖欠工资，要求工厂在离职当天一次性支付所有工资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责令工厂支付工资，逾期不支付的，可责令用人单位按照应付金额百分之五十以上一倍以下的标准计算，向劳动者加付赔偿金

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劳动者有权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报投诉：

- (1) 拖欠或者克扣劳动者工资；
- (2) 支付劳动者工资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；
- (3) 拒不支付或者不按规定支付劳动者加班或者延长工作时间工资的；
- (4) 其他侵害劳动者合法工资报酬权益的行为。

(详见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13、47、56条)

12333  
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

## 广东省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

(2015年5月1日起实施)若有上调，以政府公告为准。

类别	月最低工资标准		非全日制职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(元/小时)	适用地区
	月标准(元/月)	折算的小时标准(元/小时)		
一类	1895	10.89	18.3	广州
二类	1650	9.48	15.8	珠海
	1510	8.68	14.4	佛山、东莞、中山
三类	1350	7.76	13.3	汕头、惠州、江门、肇庆
四类	1210	6.95	12	韶关、河源、梅州、汕尾、阳江、湛江、茂名、清远、潮州、揭阳、云浮

深圳最低工资标准于2017年6月1日起上调：

全日制职工 月标准为2130元/月，  
折算的小时标准为12.24元/小时；

非全日制职工 最低工资标准为19.5元/小时。

(图片来源网络)

周日到周五  
(13:30-21:30)

安之康  
信息咨询中心

电话：020-81574255  
手机：13927242139  
QQ：1157580713  
电邮：ohcsgz@gmail.com

职安健知识及劳动保障  
法规查询：  
安康信息网：  
<http://www.ohcs-gz.net>



单张 C18 2017.9